

重药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董事长增持公司股份计划的公告

袁泉先生保证向本公司提供的信息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与信息披露义务人提供的信息一致。

特别提示：

基于对公司经营发展的信心及对公司长期投资价值和未来持续发展前景的充分认可，重药控股（以下简称“重药控股”或“公司”）董事长袁泉先生计划自本公告披露之日起六个月内增持公司股份，本次增持拟使用自有资金不超过人民币100万元（含），具体将根据股票价格波动情况和资本市场趋势择机实施增持计划。

公司于2023年12月27日收到公司董事长袁泉先生关于增持股份计划的通知，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计划增持人的基本情况

1、计划增持人袁泉先生，现直接持有公司股票185,6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01%。

2、上述增持人在本公告披露前的12个月内无已披露的增持计划。

3、上述增持人在本公告披露前的6个月内无减持公司股票情况。

二、增持计划的主要内容

1、本次拟增持股份的目的：基于对公司经营发展的信心及对公司长期投资价值和未来持续发展前景的充分认可，公司董事长袁泉先生计划增持公司股票。

2、本次拟增持股份的金额：不超过人民币100万元（含）。

3、本次拟增持股份的价格：本次增持计划不设价格区间，上述增持人将根据公司股票价格情况，依法依规择机实施增持计划。

4、本次增持计划的实施期限：自公告之日起6个月内（法律法规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业务规则等有关规定不允许增持的期间除外）。增持计划实施期间，如遇公司股票停牌，实施期限将顺延。

5、本次拟增持股份的资金来源及方式：以自有资金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以集中竞价方式增持公司股票。

6、本次增持不基于其主体的特定身份，如丧失相关身份仍将继续实施本次增持计划。

7、本次增持股份将遵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及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股份锁定期的安排。

8、本次增持人承诺，本次股份增持将严格遵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及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在本次增持计划实施期间及法定期限内不减持其所持有的公司股份，不进行内幕交易、敏感期买卖股份、短线交易等行为。

三、增持计划实施的不确定性风险

本次增持计划的实施可能存在因证券市场情况发生变化、增持股份所需的资金未能及时筹措到位等因素，导致本次增持计划无法实施或无法全部实施的风险。如增持计划实施过程中出现上述风险情形，公司将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四、其他相关说明

1、本次增持计划符合《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所持本公司股份及其变动管理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0号——股份变动管理》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有关规定。

2、上述增持人在实施增持计划过程中，将严格遵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及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上市公司权益变动及股票买卖敏感期的相关规定。

3、本次增持计划的实施不会导致公司股权分布不符合上市条件，不会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化。

4、公司将持续关注本次增持计划的相关情况，并依据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重药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12月28日